

# 嘉義市115學年度 學前特殊教育需求幼兒 優先入園鑑定安置

報名時間

預計

115年1月7日

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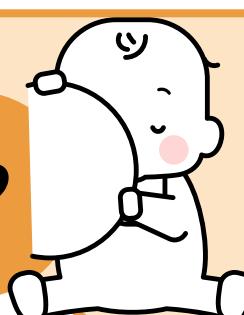
115年1月13日

## 適用對象

大班：109年9月2日至110年9月1日  
小班：111年9月2日至112年9月1日

中班：110年9月2日至111年9月1日  
幼幼班：112年9月2日至113年9月1日

## 什麼是特殊教育需求幼兒？



指未滿六歲之幼兒，在認知、動作、語言溝通、社會互動或生活自理等方面，與同齡孩子相較，有明顯落後或異常者，並對其學習與生活造成影響時，即可能具有「特殊教育需求」。

## 什麼是鑑定安置？



1. 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簡稱鑑輔會)採多元評量，依幼兒個別狀況綜合研判。
2. 經鑑定安置會議確認特教資格、類別及各項特殊教育支持服務。

## 申請方式



兒童發展聯合評估綜合報告書或診斷證明**非**必要文件！

1. 幼兒法定代理人填具申請表件及同意書後，併同相關資料交至欲就讀教保服務機構或社福機構提出申請。
2. 由教保服務機構或社福機構備齊資料後函文至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查。

## 參考資料



實施計畫



申請表



優先入園  
鑑定安置期程



說明會簡報